



Flannery O'Connor
The Complete
Stories

弗兰纳里·奥康纳短篇小说全集

好人难寻

[美] 弗兰纳里·奥康纳 著
周嘉宁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·三十九年人生

·十八年创作生涯

·三十五年与禽类结缘相伴

·十二部短篇震撼文坛

美国南方文学中独树一帜



好人难寻

〔美〕弗兰纳里·奥康纳 著
周嘉宁 译

 人民文学出版社



Flannery O'Connor
The Complete
Stories

弗兰纳里·奥康纳
短篇小说全集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好人难寻 / (美) 奥康纳著; 周嘉宁译. —北京: 人民文学出版社, 2015
(弗兰纳里·奥康纳短篇小说全集)

ISBN 978-7-02-010951-7

I. ①好… II. ①奥…②周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美国—现代
IV. ①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106131 号

责任编辑 马爱农
责任校对 李晓静
装帧设计 李思安
责任印制 王景林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
邮政编码 100705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印 刷 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
字 数 161 千字
开 本 880 毫米 × 1230 毫米 1/32
印 张 8.125 插页 1
印 数 1—8000
版 次 2016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
印 次 2016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978-7-02-010951-7
定 价 33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 010-65233595

目录

流离失所的人	/	119
火中之圈	/	95
河	/	73
救人就是救自己	/	59
临终遇敌	/	47
好人难寻	/	27
以诺与大猩猩	/	17
一次好运	/	1

好人难寻
—
A Good Man Is
Hard to Find

没有谁比死人更可怜	/	236
善良的乡下人	/	210
黑人雕像	/	185
圣灵之神殿	/	169

一次好运

露比从公寓的前门进来，把装着四罐三号大豆的纸袋放在玄关。她太累了，无力松开胳膊，也没法直起身来，臀部以下都软软的，脑袋像一颗大大的开花蔬菜一样撑在纸袋上。她漠然地注视着桌子上方镜子里正对着自己的那张脸，镜子昏暗，布满黄色斑点。她右侧脸颊上牢牢沾着一片甘蓝叶，一定是半路回家时就沾上了。她用胳膊狠狠擦去，站起来，愤愤不平地闷声咕哝着，“甘蓝，甘蓝。”她站直身子是个矮个儿女人，身形和骨灰罐差不多。桑果色的头发在脑袋周围卷成香肠小卷，但是炎热的气温和从杂货店回来的长途行走让发卷走了样，乱糟糟地戳向各个方向。“甘蓝！”这次她啐出这个词，仿佛它是一粒有毒的种子。

她和比尔·希尔五年没吃过甘蓝，现在也没打算煮。她是为鲁法斯买的，但也只打算买这一次。本以为鲁法斯在军队里待了两年以后，会像见过世面的人一样对吃有点讲究，但是没有。问他想不想吃点什么好的，

他都不愿动脑子想出一道体面的菜——他说甘蓝。还指望鲁法斯能长点见识。好吧，他的见识就和一块擦地布差不多。

鲁法斯是露比的小弟弟，刚从欧洲战场回来。他过来和露比一起住是因为他们的故乡皮特曼已经不复存在。所有在皮特曼住过的人都明智地离开了那儿，要么是死了，要么是搬去了城里。露比嫁给了比尔·B·希尔，一个卖“奇迹产品”的佛罗里达人，然后住进了城里。如果皮特曼还在，鲁法斯会回去。如果还有一只鸡留在皮特曼的马路上，鲁法斯就会留下来陪它。露比不愿意承认自己的亲戚是这副德行，至少不愿意承认自己的弟弟是这样的，但他就是这样——一无是处。“我看他五分钟就知道了，”露比告诉比尔·希尔，比尔·希尔面无表情地说，“我只要三分钟。”让这样一位丈夫看到自己有这样的弟弟真是尴尬。

她觉得这没法改变。鲁法斯和其他孩子一样。露比是家里唯一的异类，见过世面。她从钱包里掏出一截铅笔，在纸袋的旁边写上：比尔，你把这个拿上楼。然后她在楼梯底下打起精神来，打算爬四层楼。

楼梯是大楼中间一道又黑又窄的缝隙，铺着鼠灰色的地毯，像是从地板里长出来的。在露比看来，楼梯仿佛尖塔的台阶一样笔直向上。它们耸立在她跟前。她一站到楼梯底下，它们便故意耸立起来，愈发陡峭。她抬头看了一眼，嘴巴张开耷拉着，一脸彻底的厌恶。她的身体不适宜爬高。她病了。祖利达太太告诉过她，其实她早就知道了。

祖利达太太是八十七号公路上看手相的。她说过，“会病很久。”但

是她用一种就算我知道也不会说的表情补充道，“不过会给你带来一次好运！”她说着就坐了回去，咧嘴笑笑。那是个结实的女人，绿色的眼珠在眼眶里像抹了油似的溜溜转。露比不需要别人告诉。她已经察觉到了好运。搬家。两个月来，她有了一种清晰的感觉，他们就要搬家了。比尔·希尔坚持不了多久。他不能杀了她。她想要搬去一处住宅小区——她开始爬楼，身体前倾，抓紧扶手——小区里就有药店、杂货店和电影院。现在住在市中心，她得步行八个街区才能走到商业区，超市则更远。五年来她都没怎么抱怨，但是现在还这么年轻，身体状况就岌岌可危，他以为她要干吗？自杀？她看上一处位于米多克里斯高地的房子，一幢有黄色雨篷的复式小楼。她在第五级台阶停下来喘气。像她这么年轻——三十四岁——真想不到五格台阶就要了她的命。慢慢来，宝贝，她对自己说，你还年轻，不会散架。

三十四岁不老，根本不算上了年纪。她想起母亲三十四岁时的模样——像一只起了褶子的又老又黄的苹果，泛着馊味。母亲似乎总是气急败坏，对一切都心怀不满。露比拿三十四岁的自己和那时候的母亲做了一番比较。母亲头发已经花白了——露比的头发不用染，也还没有白。母亲是被一个个孩子搞垮的——整整八个。两个一出生就死了，一个一岁的时候死的，一个被割草机压死了。每生一个孩子，母亲就变得更憔悴。这究竟是因为什么？因为她完全不懂。纯粹的无知。彻头彻尾的无知！

露比的两个姐姐，都结婚四年，各有四个孩子。她不知道她们怎么

受得了，总是得去医生那儿被仪器戳来戳去。她想起母亲生鲁法斯的时候。她是所有孩子里唯一一个受不了的，在大太阳底下走了十英里路，去梅尔西看了场电影，摆脱孩子的尖叫声，看完了两个西部片、一个恐怖片、一个系列片以后才原路返回，却发现家里才刚刚开始，她不得不忍受了整个夜晚。这些苦难都是为了鲁法斯，而他现在还不如一块洗碗布。她发现鲁法斯出生前不知在哪儿等着，就这么等着，等着把他只有三十四岁的母亲熬成老妇。露比紧紧握住楼梯扶手，又走上一格台阶，摇了摇头。上帝啊，她对鲁法斯太失望了！她才告诉所有的朋友她弟弟从欧洲战场回来了，他就来了——听上去鲁法斯像是从没离开过这个猪圈。

鲁法斯看上去也老了。看起来比她还老，却比她小十四岁。就她的年纪来说，她显得相当年轻。倒不是说三十四岁不算什么，不管怎么说她结婚了。想到这儿她不由笑了，因为她比姐妹们都嫁得好——她们都嫁给了当地人。“透不过气。”她咕哝着，再次停了下来，决定坐一会儿。

每层楼有二十八级台阶——二十八级。

她刚坐下就跳了起来，感觉身体底下有什么东西。她屏住呼吸把那玩意儿拽出来：是哈特利·吉尔菲特的手枪。危险的九英寸长的铁皮！哈特利是住在五楼的六岁小男孩。如果是她的小孩，把自己的烂摊子扔在公共楼梯上，她一定会狠狠地教训几次。她稍不留神就会从楼梯上摔下去，毁了自己！但是哈特利愚蠢的母亲根本不会拿他怎么样，跟她讲也没用。她只会对着哈特利嚷嚷几句，告诉别人哈特利有多聪明。“好运

小先生。”她这么称呼哈特利。“他可怜的父亲只留下了他。”他父亲在病床上说，“我一无所所有，就只有他了。”她说，“罗德曼，你留给我的是好运啊！”于是她叫哈特利好运小先生。“我要把他的好运屁股打烂。”露比咕哝着。

台阶像把锯子似的上上下下，她待在中间。她不想吐。不想再吐了。现在不要。不要。她牢牢坐在台阶上，闭着眼睛，直到晕眩暂停了一会儿，恶心的感觉也平息了。不，我不要去看医生，她说。不要。不要。她不要去。他们得把她打晕了送去医院，她才会去。这些年来她一直自己医治自己——没有生过重病，没有掉过牙齿，没有生过孩子，都靠她自己。要不是因为她小心翼翼，现在大概已经有五个孩子了。

她思忖过不止一次，透不过气来会不会是心脏问题。有一阵子，上楼梯的时候还伴随着胸口痛。她希望是——心脏病。他们总不能挪走你的心脏。他们得敲她脑袋把她敲晕，才能送她去医院，必须这样——要是他们没这么做，她死了怎么办？

她不会死的。

要是死了呢？

她停止了血腥的想象。她只有三十四岁。没有患上绝症。她胖胖的，气色不错。她再次拿自己和三十四岁的母亲比较，掐了掐自己的胳膊，笑了。想到母亲也好，父亲也好，都没什么可观之处，她已经做得够好了。他们都干涸了，枯竭了，而皮特曼随他们一起枯竭，他们和皮特曼一起

缩成枯萎的玩意儿，起着褶子。而她逃脱了！活蹦乱跳！她站起来，抓住扶手，对自己微笑。她温和，漂亮，胖乎乎的，也不是太胖，因为比尔·希尔喜欢她这样。她增了些分量，但是比尔没有注意到，只是最近有些不知所到的喜悦。她感觉到自我的完整，完整的自己在爬楼。现在她爬上一层，回头看了看，很满足。一旦比尔·希尔从这些台阶上摔下来，台阶或许就会移位。但是它们在此之前就会移位！祖利达太太知道。她大声笑着穿过走道。吉格先生的门发出咯吱的响声，吓了她一跳。天哪，她心想，是他。他是个住在二楼的怪人。

他看着露比走过走道。“早上好！”他探出半个身子。“早上好啊！”他看起来像一头羊。有着葡萄干似的眼睛和一串胡须，夹克是一种几近黑色的绿色，或几近绿色的黑色。

“早上好。”露比说，“你好吗？”

“很好。”他嚷嚷着，“天气这么好，我也好极了！”他七十八岁，脸上像是发了霉。他早晨学习，下午在人行道上走来走去，拦住孩子问他们问题。只要听到走道里有动静，他就开门张望。

“是啊，天气不错。”露比恹恹地说。

“你知道今天是哪位伟人的诞辰吗？”他问。

“呃——呃。”露比说。他总是问这样的问题。没有人知道的历史问题；他问完问题还要演讲一番。他曾经在高中教书。

“猜猜。”他催促她。

“亚伯拉罕·林肯。”露比嘀咕。

“哈！你没动脑子。”他说，“动动脑子。”

“乔治·华盛顿。”露比一边爬楼梯一边说。

“真害臊！”他叫起来，“你丈夫就是打那儿来的！佛罗里达！佛罗里达！佛罗里达的诞辰。”他嚷嚷，“过来。”他用长长的手指示意她，自己闪进了房间。

露比走下两级台阶说，“我要走了。”一边把脑袋探进门里。房间只有一个大衣柜那么大，墙上贴满了当地建筑的明信片；造成一种空间的错觉。一只透明的灯泡垂下来，下面是吉格先生和一张小桌子。

“看看这个。”他说。他俯在一本书上，手指略过文字：“‘一五一六年四月三日，复活节星期日，他到达了大陆的尖角。’你知道他是谁吗？”他问。

“知道。克里斯托弗·哥伦布。”露比说。

“是庞塞·德莱昂！”他嚷嚷，“庞塞·德莱昂！你应该了解一下佛罗里达，”他说，“你丈夫是从佛罗里达来的。”

“是啊，他出生在迈阿密，”露比说，“他不是田纳西人。”

“佛罗里达不是什么尊贵的州，”吉格先生说，“但是很重要。”

“确实很重要。”露比说。

“你知道庞塞·德莱昂是谁吗？”

“他发现了佛罗里达。”露比轻快地说。

“他是个西班牙人，”吉格先生说，“你知道他在找什么吗？”

“佛罗里达。”露比说。

“庞塞·德莱昂在寻找青春源泉。”吉格先生闭上了眼睛。

“哦。”露比咕哝着。

“一汪泉水。”吉格先生继续说，“喝了泉水的人就能青春永驻。其实，”他说，“是他自己希望青春永驻。”

“他找到了吗？”露比问。

吉格先生顿了顿，眼睛依然闭着。他过了一会儿说，“你觉得他找到了吗？你觉得他找到了吗？你觉得如果他找到了，会没人再去那儿吗？你觉得地球上还会有人没喝过那儿的水吗？”

“我没想过。”露比说。

“没人肯动动脑子了。”吉格先生抱怨。

“我得走了。”

“没错，它被找到了。”吉格先生说。

“在哪里？”露比问。

“我喝过。”

“你在哪儿找到的？”露比问。她靠近了一些，闻到他的口臭，感觉像是把鼻子凑在了秃鹫的翅膀下。

“在我心里。”他说着把手放在心口。

“哦。”露比直起身体，“我得走了。我弟弟应该回家了。”她跨过门槛。

“问问你丈夫知不知道今天是什么了不起的诞辰。”吉格先生害羞地看着她说。

“好啊，我会的。”露比转身，直到听见门咔嗒一声。她回头看到门关拢了，松了口气，面对余下的又暗又陡的台阶站着。“万能的主啊。”她说。越往上爬，台阶就越暗越陡。

爬上五格台阶，已经透不过气来了。她继续爬了几格，肺快要炸了。于是她停下来。胃疼。就像是有一块东西在撞击其他东西。几天前她也感觉到过。她最害怕这个。她曾经想到过癌症，但是马上打消了这个念头，因为这么可怕的事情不会发生在她身上，不可能。这个念头立刻伴随疼痛再次冒出来，她把它和祖利达太太一起劈成两半。最后会带来好运。她再次劈开，又劈，直到它变成无法辨别的碎片。她得再上一层楼停一停——上帝啊，如果她能到得了那儿——和拉维恩·沃茨说会儿话。拉维恩·沃茨是三楼的住户，一位足病医生的秘书，是她的密友。

她到了，气喘吁吁，感到自己的膝盖直冒泡，用哈特利·吉尔菲特的枪托敲了敲拉维恩的门。她靠在门框上休息，突然地板从她两边陷落。四壁变黑，她感到自己杵在空中透不过气来，晕眩得害怕自己快要昏倒。她看见房门隔着很远的距离打开，拉维恩站在那儿，大概只有四英寸高。

拉维恩是个高个儿女孩，有着一头稻草般的头发，她大笑着拍打身侧，好像刚刚开门看到一生中最滑稽的场景。“那把枪。”她吼着，“那把枪！你那副样子！”她摇摇晃晃地跌坐到沙发里，双腿举过屁股，砰的一声，

再次不由自主地倒了下去。

地板回到了露比的视线之内，沉下去了一些，停留在那儿。她惊恐地紧盯着，迈出一步踩了上去。她审视着房间那头的椅子，朝它走去，小心翼翼地迈出一只脚，再迈出一只脚。

“你真应该演西部片。”拉维恩·沃茨说，“你太滑稽了！”

露比摸到椅子，侧身坐上去。“闭嘴。”她哑声说。

拉维恩朝前探出身子，指着她，又跌坐回沙发里，笑得浑身发抖。

“别闹了！”露比嚷嚷，“别闹了！我病了。”

拉维恩站起来，跨了两三步穿过房间。她俯身站在露比跟前，闭上一只眼睛看着她的脸，像是从钥匙孔里偷窥。“你脸色有点发紫。”她说。

“我病得厉害。”露比怒视着她。

拉维恩站在那儿看着她，过了一会儿，她抱起胳膊，故意挺起肚子，前后摇摆起来。“好吧。你带着把枪到这儿来干吗？从哪儿搞来的？”她问。

“我一屁股坐在了上面。”露比低声说。

拉维恩站着，挺着肚子摇晃，脸上露出一副了然于胸的神情。露比四仰八叉地坐在椅子上，盯着自己的脚。房间里静悄悄的。她坐起来，看着自己的脚踝。肿起来了！我不去看医生，她开始说，我绝不会去，不会去。“不去。”她开始咕哝，“不去看医生，不去……”

“你觉得你还能拖多久？”拉维恩嘀咕着咯咯笑起来。

“我的脚踝肿了吗？”露比问。

“我觉得它们一直就这样。”拉维恩再次坐回到沙发里。“有点胖。”她抬起自己的脚踝，放在靠垫上，微微侧了侧。“你喜欢这双鞋吗？”她问。那是一双蚱蜢绿色的细高跟鞋。

“我觉得是肿了。”露比说，“我爬上最后几级台阶时感觉特别糟糕，全身好像……”

“你应该去看医生。”

“我不需要去看医生，”露比低声说，“我能照顾自己。这段时间来我都好好的。”

“鲁法斯在家吗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我一辈子都远离医生。我一直——怎么了？”

“什么怎么了？”

“干吗问鲁法斯在不在家？”

“鲁法斯挺可爱的。”拉维恩说，“我好像问过他觉得我的鞋子怎么样。”

露比凶巴巴地坐直身体，脸色一会儿红一会儿紫。“关鲁法斯什么事？”她粗声粗气地说，“他还是个孩子呢。”而拉维恩三十岁了。“他才不管什么女人的鞋子。”

拉维恩坐起来，脱掉一只鞋，往里瞅了瞅。“9B码，”她说，“我打赌他喜欢里面的脚。”

“鲁法斯不是刚出生的小孩！”露比说，“他没空看你的脚。没那个闲工夫。”

“哦，他有的是时间。”拉维恩说。

“好吧。”露比咕哝着，眼前又浮现鲁法斯的模样，晃着大把时间，在不知什么地方等着被生出来，就等着把他的母亲折磨得生不如死。

“我觉得你的脚踝是真的肿了。”拉维恩说。

“是啊。”露比转了转脚踝，“是啊。感觉有点紧。我爬上楼梯的时候感觉糟透了，像是全身都透不过气来，全身都发僵，像是——太糟了。”

“你应该去看医生。”

“不要。”

“你到底有没有看过医生？”

“我十岁的时候他们带我去看过一次。”露比说，“但是我溜走了。他们三个人按住我也没用。”

“那次是怎么了？”

“你干吗这样看着我？”露比嘀咕。

“怎样？”

“这样，”露比说，“——这样把你的肚子晃来晃去。”

“我就是问你那次是干吗去医院。”

“我长了疖子。路边一个黑女人告诉我应该怎么做，我照做了，就好了。”她瘫坐在椅子边上，盯着前方，像是回忆起一段轻松时光。

拉维恩开始在房间里滑稽地跳来跳去。她弯着膝盖朝一个方向走两三个慢步，接着回到原地，朝另一个方向缓慢而费力地踢出腿去。她用